

石狮市民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石狮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shishi.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石狮市民政局联系，地址：石狮市八七路公务大厦6楼606室，邮编：362700，电话：0595-88716806，电子邮箱：ss88716806@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坚持“依法、公开、客观、及时”工作原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民政领域政府信息。

（一）主动公开情况

紧扣民政领域重点工作，聚焦民政关切热点难点，及时公开发布民政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内容，方便群众知悉民政工作进展。2025年度通过门户网站法定主动公开133条，主要包含社会救助、养老服务、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等信息，全文电子化

率 100%。同时，本年度发布意见征集 2 次，制定规范性文件 2 件，同步发布图文政策解读 4 个。梳理本单位职能相关的法律法规等重要政策文件，结合法定公开要求，初步编制本单位主动公开事项目录。严格落实定期公开制度，如低收入家庭待遇名单、残疾人两项补贴名单、临时救助情况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情况等均每月发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规范依申请的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依法保障申请人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5 年，共收到群众网络申请公开件 1 件，属于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类别。本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被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贯彻落实信息发布管理要求，坚持先审后发，做好发布前的文件内容和保密性审查，坚决杜绝政治类表述错误，严守业务关、舆情关和保密关。对发布后信息进行常态化复查，确保内容准确无误，页面展示统一规范。及时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本年度废止规范性文件 2 件。做好公文归档管理，及时向市档案馆和市图书馆移交档案资料，方便群众查询和信息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强化平台日常巡查和维护，杜绝错链、断链接，确保内容准确、更新及时。根据民政工作特点，设置社会救助、养老服务两个重点领域信息栏目以及社会组织专题专栏，强化公众获取相关政策信息的便利性。采用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方式在“石狮民政”公众号定期更新维护民政信息，有效促进了政务信息的透明度

和公众参与度。全年石狮民政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63 条，新增关注 931 人，比去年新增人数增长约 8.13%；新增阅读量 7.4927 万人次，比去年新增阅读量增长约 240.58%。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统筹推进政务公开与年度业务工作，结合市级工作要点部署，确保各项公开工作高效有序完成。二是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强化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监测和风险研判，确保发布信息内容安全和平稳高效运行。在 2025 年信息公开工作考核中，各项工作均达到上级要求标准。期间，未收到社会层面的相关评议反馈，无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2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仍有需要改进提升的问题：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平台信息发布内容不够规范，存在错别字情况。

（二）改进措施：压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加强信息公开审核工作，明确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标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我局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0件，实际收取的总金额为0。